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TUS
ALTUS HOLDINGS LIMITED
浩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9)

澄清公告
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公告

茲提述浩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刊發之年度業績公告（「業績公告」）。本公告所用詞彙將與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就於業績公告內載述錯誤作出修正：(i)第35頁「股息」一節內第五行所載述日期「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應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ii)第36頁「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東過戶登記」一節內第二段所載述字眼「末期股息」應為「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及(iii)有關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舉行亦應於該節內提述。

除前述所披露外，業績公告之所有資料及內容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浩德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謝瑞敏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文件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葉天賜先生（主席）、曾憲沛先生及梁綽然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天岳先生、陳晨光先生及李樹賢先生。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後起計最少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網頁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及於公司網頁www.altus.com.hk刊登。